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发文

建教协〔2020〕63号

关于举办第十二届全国建设类高职院校书记、院长论坛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主办、高等职业与成人教育专业委员会组织实施、宁夏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承办、银川国际交流中心酒店提供会务服务的第十二届全国建设类高职院校书记、院长论坛，定于2020年10月23日至25日在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举行。现将论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论坛主题、分题

1.主题：新时代　新基建　新要求　新发展

2.分题：

（1）双高院校和高水平专业群建设；

（2）创新创业人才培养；

（3）建筑业转型升级与技术创新；

（4）建筑业新业态与院校人才培养；

（5）校企深度融合与人才培养模式创新；

（6）“1+X”项目与书证融通；

（7）校园文化建设与立德树人；

（8）课程思政的设计与实施。

为提高论坛的学术水平和信息量，各单位可在以上选题范围内，选择其中一项或几项撰写交流论文（应注明单位、作者信息、关键词等），并在10月15日之前提交论坛组织及承办单位电子邮箱，以便于从中遴选在论坛交流。

二、论坛参加人员

1.建设类高职院校党委书记、院长及有关人员；

2.非土建类高职院校领导、分院（系）领导及骨干教师；

3.中国建设教育协会有关会员单位代表。

论坛邀请中国建设教育协会领导到会指导。

三、论坛时间和地点

1.时间：10月23日报到，24日、25日论坛，25日晚或26日可以离会；

2.报到及论坛地点：银川国际交流中心酒店（宁夏银川市金凤区亲水大街222号）。

四、论坛接待联系人

1.宁夏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赵永清：13995275827，微信同号。

刘纯涛：18995189909，微信同号。

固定电话：0951-2138116，传真：0951-2138567，邮箱：

117738551@qq.com

2.中国建设教育协会高等职业与成人教育专业委员会

赵研：13339419933，hcczhaoy@sina.com

五、其他

1.会务费1000元/人，报到时刷卡缴纳，由银川国际交流中心酒店开具会议服务费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与会期间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2.报到当天在银川河东机场、银川火车站接机、接站。请参会人员10月15日前将《会议回执》逐项填好，传真或电邮至承办单位，并电话确认。

附件：

1.参会回执

2.交通指南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

2020年9月25日